

Deloitte.

稅務新知

自2023年7月1日上調基本工資標準

2023年5月



MAKING AN
IMPACT THAT
MATTERS
since 1845

自2023年7月1日上調基本工資標準

越南政府於2023年5月14日頒布第24/2023/ND-CP號法令（以下簡稱“24號法令”）規定了幹部、公務員和武裝力量人員的基本工資標準。

據此，基本工資標準從每月1,490,000越南盾上調至每月1,800,000越南盾。第24號法令自2023年7月1日起生效。工資標準漲幅是自Covid-19疫情發生4年後的首次調漲。現行規定則是2019年7月1日頒佈的第38/2019/ND-CP號法令，基本工資標準為每月1,490,000越南盾。

根據現行規定，計算強制性社會保險和健康保險的月基本收入上限為基本工資的20倍。因此，調漲工資標準將導致計算參保基數相應增加，詳情如下：

單位：越南盾

強制性保險	參保月基本工資	
	在2023年7月1日之前	自2023年7月1日起
社保 & 健保	29,800,000 (20*1,490,000)	36,000,000 (20*1,800,000)

現適用於失業保險的收入上限並未改變，根據2022年7月1日生效的第38/2022/ND-CP號法令，當前適用上限是地區最低工資標準的20倍。

我們的建議

建議企業排查受第24號法令影響之雇員（月收入在29,800,000越南盾以上者）參保計算，以確保企業的合規性。

聯繫方式

稅務與法律諮詢服務



Thomas McClelland
稅務領導人
+84 28 7101 4333
tmcclelland@deloitte.com



Bui Ngoc Tuan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1
tbui@deloitte.com



Bui Tuan Minh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2
mbui@deloitte.com



Phan Vu Hoang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345
hoangphan@deloitte.com



Dinh Mai Hanh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50
handinh@deloitte.com



Tat Hong Quan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341
quantat@deloitte.com



Vo Hiep Van An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444
avo@deloitte.com



Vu Thu Nga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3
ngavu@deloitte.com



Bob Fletcher
海關及全球貿易諮詢副總經理
+84 28 7101 4398
fletcherbob@deloitte.com

華商服務部



黃建璋
副總經理
+84 28 7101 4357
wchenwei@deloitte.com



賴盈潔
經理
+84 24 7105 0163
yinlai@deloitte.com



阮莊英
經理
+84 28 7101 4328
anhtrnguyen@deloitte.com

河內辦公室

河內市棟多郡
廊下街34號Vinaconex大廈15樓
電話：+84 24 7105 0000
傳真：+84 24 6288 5678

胡志明市辦公室

胡志明市第一郡
同起街57-69F號時代廣場大廈18樓
電話：+84 28 7101 4555
傳真：+84 28 3910 0750

Deloitte (“德勤”) 泛指德勤有限公司 (簡稱“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成員所網絡與其關聯機構 (統稱為“德勤機構”)。德勤有限公司 (又稱為“德勤全球”) 及每一家成員所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法律實體，且相互之間不因協力廠商而承擔任何責任。DTTL以及各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僅對其自身單獨行為承擔責任。德勤有限公司並不向客戶提供服務。請參閱www.deloitte.com/about瞭解更多。

德勤亞太有限公司 (即一家擔保有限公司) 是DTTL之會員所。德勤亞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員及其關聯機構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實體，在亞太地區超過100座城市提供專業服務，包括奧克蘭、曼谷、北京、河內、香港、雅加達、吉隆坡、馬尼拉、墨爾本、大阪、首爾、上海、新加坡、雪梨、臺北及東京。

關於德勤越南

在越南，由獨立的法律實體供有關服務，其可被稱為德勤越南。

本通訊中之內容係依一般性資訊編寫而成，德勤有限公司 (“DTTL”) 及其全球成員所或其關聯機構 (統稱為“德勤機構”) 不因本通訊而被視為對任何人提供專業意見或服務。在作成任何決定或採取任何有可能影響企業財務或企業本身的行動前，請先諮詢專業顧問。

對於本通信中資訊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不作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 (明示或暗示)，而對信賴本通訊而造成損失之任何人，DTTL及其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員工與代理之任一個體均不對其損失負任何責任。DTTL及每一家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法律實體。